

■难忘记忆

难忘那年的国庆节

○余瀛

为迎接国庆，街道两旁张灯结彩，彩旗飞扬。又因今年国庆与中秋合并放假，人们脸上都洋溢着期盼和憧憬。在我生命的几十个国庆节中，9岁那年的国庆节最令我难忘。那年我刚上小学二年级。

我从小生长在农村，从未离开家超过5公里，但我经常听母亲说起重庆。她说，重庆是个高楼林立的大都市，街道上车水马龙，还有像潮水般熙来攘往的人群，以及五彩耀眼的霓虹灯，夜晚灯光恍惚，让人感觉亦真亦幻。母亲用了一大堆的形容词来描绘重庆的繁华和热闹，而我却听得云里雾里，隐约对重庆城充满了

好奇，想着有一天也要去看。

没想到，去重庆的机会来得如此之快。

那年的国庆也是与中秋相连，学校放假三天，父亲也想趁着这时候到重庆市里卖鹅。

本来是父亲一个人去，没想到邻村的汪叔叔也要去重庆办事，可以顺便拉上父亲。车上还有一个空位，思虑再三，父亲打算带上我，汪叔叔满口答应。

回到家，父亲找来三个蛇皮袋子，在最近袋底部十来厘米处剪一个嘴巴大小的口子。母亲从猪圈里抓出三只鹅，用拿着的谷草捆住它们的

脚，然后每个袋子放一只。最后父亲用手从外面剪口处去拉出鹅的头，这样鹅身子在袋里，头却在袋外。没多久我们就来到了公路上，等待着上汪叔叔的车。

到了重庆，已是华灯初上，斑斓的灯光使人沉醉，洒脱的嘉陵大桥被华灯照射，幻化成了一条英武的巨龙。江面上星光点点闪耀着，路边的灯、广告牌、楼房的灯、汽车身上的灯，都亮起来了，夜空是一片斑斓的光景。那一栋栋高大的楼房，像披了一件灯光闪烁的斗篷，仿佛立刻变成了仙女……见到这一切，我像是进入了梦幻世界。

第二天一早，父亲将我叫醒。洗漱完毕，父亲提着三只口袋，我们匆匆离开了旅馆，来到了建新市场。男人们穿着中山服，黑皮鞋；女人们有的戴着蛤蟆镜，大部分穿的是喇叭裤，也有穿蝙蝠衫、牛仔衣裤的，但都显得干干净净。

一个戴着眼镜的年轻人，穿一套蓝色中山服，一看有文化的模样，走过来问父亲：“你这鹅怎么卖？”

“1斤1.3元。”父亲回答。

“少一点，1.2元，我全称了。”“眼镜”还价。

“您添点，1.25元，如何？”父亲说。

“眼镜”点头同意说，那就

称吧。

三只鹅一共21斤。

“眼镜”拿出笔算了一下，摸摸头又觉得不对，小声咕哝说要这么多钱？

父亲看了“眼镜”的算数，又心算了一下说：“你算数位对错了。如果按你算出来的，你要亏十几元呢！”

说着，父亲像他教学生那样，给“眼镜”上起了算数课。“眼镜”心悦诚服地接受父亲的教导。

那是最难忘的国庆节，也是我幸福的回忆。我领略了重庆的繁华和美丽，也真切地感受到，学习文化知识的重要性。

■书人茶话

说说书卷气

○林椿

说下“书卷气”这个词语，首先感觉是使用它的年代已非常久远。至少已列入“古董”级词库，稍不留意，恐怕就入“骨灰”级了。其实它离我们并不遥远，在老一辈的读书人、文化人身上，我们能经常体会到、触摸到浓浓的书卷气，它甚至绵延数千年，滋润着士人学者和广大百姓的精神文化生活。

“书卷气”不单是一种气质，更像是一种人格与技能的合成，是在格局与外在本领的结合。在古代读书人体现于琴棋书画诗酒茶之中，那时，写得一手好字，是读书人的“标配”。能吟诗作赋，也是看家本领，只是已有高下之分了。再高明的就有号称诗、书、画俱绝的，例如苏轼、唐寅等。到了现代读书人、文化人，也有不少具有浓厚书卷气的，中国诗词大会上的评委康震教授，不仅知识渊博、评语精当，还能快速成画，几十秒或一分钟，一幅钢笔画即跃然纸上。

上个世纪一些大学的中文系老教授们，能知道某篇文章或某段落出于书中哪几章哪几页，并能成段的将内容背诵出来。以前我所读中学有一语文老师，凡有人碰到难字、生僻字都会去问他，他基本能回答得八九不离十，被誉为“活字典”，原来是他小时候背过字典，下过苦功的。

“书卷气”，其实也体现在我们的民族气质之中。从历史上看，我国是个农业社会，那时不仅城里的学子基本以

■直击真相

你的脑子里有没有住着骗子

○王珍

最近，广州的朋友小茜跟我讲了一件事，说有天下午她打了滴滴车到佛山岭南天地去，一下车有点找不到北。就站在路上，想拿手机导航一下。

这时，一个戴着口罩、穿得挺职业的女子走了过来，说小茜的打扮很有品位（小茜说她那天没化妆），所以问问有没有兴趣做美妆方面的兼职，说她的工作室只要三五分钟就到。小茜想自己也不赶时间就跟了去。路上那女子还问是不是有点怕。

到了所谓的工作室，女子脱下口罩，噼里啪啦讲了一大堆神神叨叨、让人听了云里雾里的话。这时又过来一女的，估计想参与一起忽悠小茜的。小茜有点招架不住，忙说“想上厕所”，就溜之大吉了。

小茜回去百度了一下，确认就是碰到了骗子。“我就纳闷了，我看起来好骗吗？”这

是小茜的束语。整个叙述过程中，我明显觉得小茜有点洋洋得意，无非是觉得自己有辨识能力；还有，就是不化妆还被夸“有品位”，蛮受用的。

其实，会让骗子说动，主要是自己的脑子里本来就住着一个骗子，名字叫自欺欺人。甚至人家说你人见人爱、花见花开、车见车爆胎，聪明过人、才艺超群、无所不能，你都能够心里乐开花，认定自己一千里马总算是遇见伯乐了，把你夸你的人和自己定位为“一伙的”。这种人的脑子最容易进水，进的还是污水。被污水一洗，脑子就更污了，会对经济、政治、法律等常识置若罔闻。所以才会有经传销骗洗脑，就一头扎进去，九牛二虎都拉不回来。

我认为这么夸大洗脑的功力，有点太给骗子长脸了。所以不服，就通过一线人，混入一个金融传销群，体

验了一把。一进群，正好听到“×老师”在激情演讲：30年前说下海能赚钱的人，被认为是骗子。20年前说股票能赚钱的人，被认为是骗子。15年前说保险能帮到大家的，被认为是骗子。10年前马云说互联网能改变人们的生活，也被认为是骗子。结果呢？那些说别人是骗子的人，生活一成不变，生活质量一天比一天差！而那些当年所谓的“骗子”，却成了时代的标志！

虽然说的只是抄袭了某些直销网络语，但全都是事实啊。我差点怀疑自己是进错了群。

接着，重点来了，“×老师”慷慨激昂：我们都要不断地修正自己的理念，以更快更好到达我们想要去的地方。人生比努力更重要的是选择！

“×老师”掌声雷动。“感恩遇见你，感恩遇见优秀的小伙伴们，感恩自己的正确选择……”“开启财富大门，探索财富奥秘，携手前行，我们一起加油吧！”原来，这就是传说中的“骗子”的目标是骗你钱，水军的目的是洗你的脑”，群里的人分工明确啊。

那么我的疑问来了：亲爱的×老师，你是30年前下海如今身家过亿的大佬，是股神巴菲特、是马云吗？或者那时你就和大家不一样，相信他们不是骗子而是一定会成功的能人？那你自己为什么不和他们一样干，把你的大名挤进中国首富排行榜的前100名呢？你的意思是说，因为我们都成功了，而说别人是骗子的我们都变成穷人了。所以，今天我说你是骗子你就是明天的成功者，而我就活该做一世的穷人？

我这人一激动会语无伦次，接口力差。但打字恰好相反，甚至比水军还快。但在我

还没来得及看朋友叫我“说到要钱，快点跑”的警告微信时，我早已被踢出来了。

我为此事郁闷了很久，总觉得还没说透。不过最近一条热搜新闻，感觉相当的扬眉吐气——近日，女大学生小潘接到一男子号称某金融机构的电话，她意识到是电信诈骗后当场拆穿对方。

骗子不但没有马上放弃反倒厚颜纠缠，说要女生做他女朋友。小潘以一连串灵魂规劝回复，令对方哑口无言：“你又来骗我，然后你又骗不了我。说明你智商没我高，完了你还没钱，长得又不行，声音还难听，唉……干点正事儿吧。”

此事给我的启发是，给骗子洗个脑，其实也无需多么高深的知识含量。只要不贪婪、不作非分妄想，重点是要认清，自己就是一个最普通的凡人，素不相识的人不会平白无故地爱上你，更不会非要拉着你去发财。

小茜最后跟我说的一句结

■百姓故事

“换笔”琐忆

○陈慈林

过去码字者常戏称自己是“爬格族”。也是，一张标准稿纸每行18格，每页20行，把方块字和标点符号填进一个一个格子，涂涂抹抹几小时完成一篇稿件，“爬格族”的代称确实形象贴切。只不过随着电脑日渐普及，“爬格族”纷纷“换笔”，如今除了极个别老先生还在坚持“爬格子”，其余都升级为“敲键盘”，称谓也成了“敲键族”。

回忆起我20年前痛并快乐着的“换笔”过程，至今尚记忆犹新。其实“换笔”并非我自愿，而是迫不得已。参加哈尔滨冰雪笔会，返程火车上，一位合作多年的编辑当面“威胁”：“老哥的字象蟹爬，名副其实的‘鬼画符’，编你的稿子要多耗费一倍时间。半年内如还不能‘换笔’，那我就要‘罢编’你的稿件了。”

“爬格”不但是我谋生手段，也是我兴趣爱好，这个“威胁”我不能不重视。其实，就算没有编辑“威胁”，我也很想“换笔”，只因我的“蟹爬字”常让编辑头痛，有些编辑看也不看就直接扔进纸篓，令我伤心郁闷。

当时我办公室尚未配备电脑，为了采访写稿方便，我自费4000多元买了台富士通二手笔记本电脑。这台日本上世纪90年代初的产品，厚得象砖、重得象铁，硬盘却不到一个G，只有如今智能手机的十分之一。但它毕竟是电脑，可以写稿、上网发稿，还能联结对方传真机，第一时间把稿件传过去。

我边摸索边实践，从开机、关机、新建文档等基础知识学起。我从小未上过正规学校，后来的50多年都生活在南方，只会讲一口南腔北调的“普通话”，所以与拼音有关的输入法均不在考虑之列，只能学习使用五笔输入法。

打开电脑，犹如进入了一个新奇世界。过去写字，想到什么就写到纸上，现在首先要搞清这个字选哪几个键输入？桌上摊开一张“五笔字型键盘字根总图”，打一个字要看好几遍，确认后才小心翼翼地打上

去。手写时虽然不好看，但我的速度一直很快，一篇千字文，最多二三小时就能完工。改用电脑后，打一个字要几十秒钟，有时甚至要几分钟。

“总图”把所有汉字拆分为“字根”，依次分布在25个英文标识键盘上，许多人学五笔输入法是先“背”字根在键盘上的位置，我最怕死记硬背，只能慢慢规律。

五笔输入法的要害其实是“拆字”，亦即把一个字分解成几个字根，笔画多的字相对比较好拆分，因为字根比较明显。但碰到笔画少的字就抓瞎了，第一次打尺寸的“寸”字，搞不清这字是什么结构？它的字根该怎么拆？打完第一笔，不知道接着应该怎么打？只得到处追着问别人。

记得第一次试用电脑撰写一篇有关合肥包公祠的游记，不足1000字的小稿子，足足“键”了八九个小时。好不容易完成了，关机时却忘了保存，第二天打开电脑时，只留下了一个标题。当时真有欲哭无泪的感觉。

换笔的过程犹如春蚕蜕变，痛苦中慢慢获得成功的喜悦。使用电脑其实也只是熟练劳动，一段时间后，打字的速度与日俱增、越来越快，最终实现了盲打。敲键子比爬格子最大的优点是修改方便，不管你修改多少遍，鼠标一点，都可以做到天衣无缝、不留痕迹。它的第二个优点是复制、转发快捷，一张3.5吋的软盘可以存贮几十万字的文章，后来的优盘更可以存贮海量图文。一篇稿子要发给编辑，只要键入对方邮箱地址，通过网络几十秒钟就可以直达编辑案头，提高的效率已不能单纯以倍数来计算。保存底稿更是它的强项，完成一篇稿件后，将它放到相应的文件夹，以后只要打开电脑就能随时调用，不再像过去保存“手稿”那样麻烦，既占地方又怕损坏。“换笔”使我体验了与时俱进、超越自我的快感。

打开电脑，犹如进入了一个新奇世界。过去写字，想到什么就写到纸上，现在首先要搞清这个字选哪几个键输入？桌上摊开一张“五笔字型键盘字根总图”，打一个字要看好几遍，确认后才小心翼翼地打上

■真情流淌

我家院里的白枣树

○姚崎峰

院子里，井潭上，墙边门，一棵偌大的白枣树。现在，又是9月了，经历了最猛烈的盛夏，枣子熟了，有些已经有了斑点点的土红。

这棵枣树，是我老家的新房造好之后，就种植在这里的。回想起来，已经有20多年的时光。当初，母亲从海岛的亲戚家带回来时，它还是一棵小树苗。细细的枝条，根系倒是挺发达，看起来是很能扎根的那种。

母亲告诉我，这是白枣树。长出的果子呈肉白色时就成熟了，吃起来多汁而脆甜。

那时的母亲，刚刚完成了造房的大事，里里外外一把好手，显出风风火火的样子。她干着农村妇女都干的事，并有着不一般的商业小头脑。她很早就开始做起了贩货的小生意，一根扁担两个箩筐，走村串巷贩售各种时令水果，甚至挑到了隔壁的小岛。夏日炎炎，她总在行走，甚至顾不上擦一把脸上的汗水。她的心里有一股念想，就是不能让村里的人瞧不起，要让自己的孩子健康成长，供他们读书获取知识。

白枣树就一直陪伴在我们的身边。每年的春天，原本光秃秃的枝干，开始长出密密麻麻的叶条，一点点呈现出绿意，在叶片间默默绽放出米白色的小花直至结果。到了9月初，它们便有了成熟的模样。此时，各种鸟儿时常会飞聚在枝叶间，不时地偷啄，或啾鸣着，整个院子里便热闹起来。母亲忙着干活，进出的时候，有事没事地挥手吆喝几声，鸟儿便扑棱而散，继而又聚。

母亲是在18年前出的车祸，很严重，术后恢复得不好，从此腿瘸了。风风火火的母亲还是闲不住，还在做着力所能及的事，干着农活，上街出摊。四五年前，母亲的腿开始肌肉萎缩，行动困难，只能卧床了。祸不单行，严重的糖尿病

并发症，导致她双目失明，母亲也便成了一个真正的病人，精神也日渐消沉，整日里，昏昏欲睡。

9月下旬之后，树上的白枣也基本不见了踪影，一些已经干瘪发红的枣，味道是不太好，掉在地上，似乎连鸟儿也不愿搭理。而枣树的叶子在瑟瑟的秋风里开始片片零落，枝干又回到了虬枝零乱的模样。多像现在的母亲啊，她消瘦而微颤的身躯。只是年复一年，枣树会重返它截然不同的生机，而渐已病老的母亲是再也回不去了。

过去的母亲，牙口好，喜欢吃白枣，常常从地里干活回来，便顺手摘几颗，井水搓洗一下，就往嘴巴里送，一副满足的样子。如今，她的牙齿也一颗颗掉落了。一日三餐吃的都是需要磨碎的流食。白枣也咬不碎了，她也不知道是什么，最后还是整颗吐了出来。有时，只好将枣碾碎了，但母亲终究也吃不下几口汁液了。

树下好乘凉，入夜时，晚风习习，星月白亮，井水阴凉。浸了一天的西瓜，冰镇一般。

这时，推母亲出来静坐片刻，随意聊聊过往的事，有一搭没一搭的，不多久，她就晕晕入睡了。间或有个别的枣掉落下来，打在井盖上，啪啪作响，多像旧时光。

枣树下，我挂了鸟笼，养着几只小鸊鷉。还有几只乌龟，平时都钻在阴凉处，一旦喂食，出来的速度也很快，吞咬小鱼的样子生猛。还有几盆水生植物，常年青绿着。我希望树下一直会有生活的生机，就像我愿母亲还能够在世上多活几年。

枣，这个字，总让我无端地想起“早”字来，鲁迅读私塾时在课桌上刻下了这个字，是想警示自己读书不能迟到，做什么事都要趁早。我想，作为晚辈，尽那么一点点孝心，也是应该趁早的。